

中
觀
論
疏

中觀論疏卷第十二

唐京師延興寺沙門吉藏撰

觀三相品第七

有此品來者。從因緣竟於染染者。明無所相法。今此一品明無能相。以能相所相不可得。則有爲空。有爲空故。無爲亦空。爲無爲空故。一切法畢竟空。卽是諸法實相。今因此實相發生正觀。滅諸煩惱。故得解脫。所以有此品也。問。正得何解脫耶。答。旣明畢竟空。卽是佛行處故。智度論云。畢竟空是佛所行。而此論正明一切眾生並令成佛。但畢竟空。

觀未明故有菩薩。故序云於菩薩之行道場之照
朗然懸解矣。

二者就薩婆多義。明法有三種。一者色法。二者心
法。三者非色非心法。因緣以來破色。染者破心。今
破三相。破非色非心。三聚名有爲。滅此三名無爲。
有爲無爲。此是法體。有法體故有名字。法體既無。
則名亦不立。故名無得物之功。物無應名之實。名
無得物之功。則非名。物無應名之實。卽非物。非名
非物。名物安在。不知何以目之。強稱實相。因實相
生實觀。爲眾生故。還如實說。故有正觀論三名也。

三者上來六情五陰名爲別法。三相通遷情陰稱爲通法。上求別法無從。今明通相非有。通別既無。卽諸法皆畢竟空。所以明畢竟空者。此是十方三世諸佛出世爲一大事。因緣卽是示真實相。而有三相不同者。此是如幻如夢。隨凡夫故說耳。卽是開方便門。三世十方佛。唯有示真實開方便。龍樹正申此二意。所以明此二者。卽令識權實二智。入佛知見。故得成佛也。三相一品。旣明實權二事。二十七品及三論一切佛法。皆亦如是。但今品一周觀行旣竟。故寄此品論耳。

四者依三解脫門來者。六種破身相。染染者品破。心相。此二破於所相。今一品次破能相。卽眾相都寂。又六種破空相。染品及三相品。破於有相。破空有二相。卽一切相空。

五者因緣品就四緣求生不得。釋八不無生。今此品觀三相不可得。亦爲成無生。所以始終皆明無生者。爲欲顯七品是一周大乘觀行已竟。都爲顯無生故也。

六者言次相接。從染者品。生者染品。明無世間之因。外云三相是一切有爲法。因今既有三相。卽有

萬化之果。故有此品來也。

問云。何爲三相耶。答。薩婆多云。離法體外別有三相。故法體通於三聚。而三相但是非色非心。屬行陰攝。成實僧祇等云。離法體外無別有相。卽法起爲生。法停爲住。法謝稱滅也。

問。三相爲是有爲。爲是無爲。答。數論同云。三相是有爲法。毗婆闍提云。有爲之法體不自固。何能相他。遂能相他。當知三相是無爲法。猶如虛空能生萬化。次曇摩崛云。生住二相是有爲法。滅相是無爲法。故三相亦有爲亦無爲也。

問。三相爲一時。爲前後。答。譬喻部云。前生次住後滅。故三相前後。成實論文云。三有爲法。皆在現在。淨名經云。汝等比丘。卽時亦生。亦老。亦死。觀此經論。是一時有。阿毗曇云。體卽同時。用有前後。如三相與法必俱。法在未來。相亦未來。法起現在。相亦現在。法謝過去。相亦同謝。故有爲法。必與相共俱。故言體同時。而生用之時。未有住用。住用之時。生用已廢。故用前後也。

問。三相爲是時名。爲是法稱。答。諸部並計。三相是法。但開善言。三相既能生法。是時名也。小莊嚴榮

法師云。三相是法體名。而時無別體。莊嚴云。三相非法。非時。是時中精義。

問。三相爲當體受名。爲從用爲目。答。一云。三相能生法體。是所生。從所生作名也。次云。從用受名。以有能生他之用。故名生也。婆沙問云。若一切眾生悉有滅相者。一切眾生並應有死屍現。答。若根法滅。非根法生。卽有死屍現。今根法滅。還根法生。故尸不現。二者眾生業力持。故尸不現。

問。何故破三相耶。答。有四義。一者。執三相者。多是小乘。唯得生空。不得法空。謂決定有三相。今令其

信諸法空。故破三相。二者。復有小乘人。如成實等。亦得法空。但不知三相本性空。今令其信三相本性自空。故破三相也。三者。大小內外作三相義。互相破斥。義自不成。今顯其不成之相。是故云破耳。其還是立相者。自破。非論主破也。如執無別體者。破有別體。執有別體者。破無別體。四者。有所得小乘人。名半字教。所以然者。佛說生滅。令遠離二邊。不著中道。名爲滿字。而有所得人。雖破於常。而著三相無常。故是半字。如呵迦旃延云。無以生滅心。行說實相法。不生不滅。是無常義。佛說無常爲破。

於常亦捨生滅無常。故不生不滅是無常義也。

問佛說無常破常復捨生滅無常。今何故偏云不生不滅是無常義也。答迦旃延已知無有於常而未達無有生滅無常。今欲令其進捨生滅無常故云不生不滅是無常義也。智度論與此意同。故云若無方便破常而著無常。若有方便卽破常不著無常。龍樹破外人如淨名呵旃延不異。又諸部有二種失。一得語不得意。二語意俱失。得語不得意者佛說三相令捨常不著無常。乃至亦常無常非常非非常。心無依止。卽便得道。而諸部但知捨常

不能捨無常故失佛意。二者語意俱失。非但不能
兩捨於三相中種種推斥。更起愛見。增長煩惱。是
故失也。論主今直觀三相畢竟不可得。三相既去。
不三亦去。乃至此去無所去。即便得道。離上二失。
故破三相也。

問佛凡有言說。悉依二諦。論主隨佛學。亦依二諦。
今就何諦。明無三相。答。若就二諦門。卽破二種三
相。一破性實三。明世諦中道。二破假三。明真諦中
道也。

△品二。初長行立。次偈破。

問曰。經說有爲法有三相生住滅。萬物以生法生。以住法住。以滅法滅。是故有諸法。

就立中通是一切部義。以諸部同計有爲有三相。但解三相自不同耳。初標體。生住滅下。列名萬物。下出用。是故下。由三相故有諸法也。

答曰。不爾。何以故。

第二三十五偈破。大開爲二。初三十四偈破有三相。次一偈破無三相。卽顯三相不可定有。不可定無。名世諦中道也。又初是破病。次是申經。此旣一周觀行已竟。寄此品略示破申之大旨也。又初是

法說門破。次譬喻門破。總攝諸法破。不出法喻。又初破三相體。次破三相名。令名體都寂。初段又二。第一正破三相。第二段次破法體。初又二。前總破三相。次別破。總別各三。總中三者。初爲無爲門破。次聚散門破。三窮無窮門破。若直立三相卽以六門責之。若諸部有此六計者。三偈卽破此六人也。三相無決定故。是三相爲是有爲能作有爲相。爲是無爲能作有爲相。二俱不然。何以故。

三相無決定者。一意云。佛破常病。故說三相常病。旣捨三亦不畱。故三非決定。二者。依下偈。明此三

相如夢如幻。無有定相。汝不應言決定有三。三者由所相故。有能相。卽能不自能。故無能。所以無定。四者。三相互相因待。卽知無自性。故不可得也。五如下爲無爲聚散等門。求之不得。故無定也。

若生是有爲。則應有三相。若生是無爲。何名有爲相。初偈。上半就有爲中求生不得。下半就無爲中求生不得。卽畢竟無生。故爲無爲空。後明畢竟空。又上半破生是有爲。此破毗曇成實及曇摩崛部義。下半破生是無爲。破毗婆闍婆提義也。生是有爲。卽有二失。一者法體是有爲。旣具三相。生是有爲。

亦具三相。卽三中之一。復更具三。是卽無窮。二者生具三相。卽自相違。相違卽都無三也。下半破生。是無爲有三失。一者無相破。有爲有差別。可得具三。無爲無差別。卽無有三。旣無有三。用何物作有爲相。二者彼計無爲有別體。能爲有爲作相。今明止生故名無生。如瓶破名無瓶。無有別物爲他作相。三者非相破。無爲法自可爲無爲作相。不應爲有爲作相。若無爲爲有爲作相。有爲應爲無爲作相。又無爲爲有爲作相。如馬爲牛作相。水爲火作相。此墮非相過也。又上半明生是有爲。得有爲而

墮無窮及相違。下半明生是無爲。免無窮及相違。而招前三失。故進退墮負。厝情無地。

若生是有爲。應有三相生住滅。是事不然。何以故。其相違故。相違者。生相應生法。住相應住法。滅相應滅法。若法生時。不應有住滅相違法。一時則不然。如明闇不俱。以是故。生不應是有爲法。住滅相亦應如是。問曰。若生非有爲。若是無爲。有何咎。答曰。若生是無爲。云何能與有爲法作相。何以故。無爲法無性故。因滅有爲名無爲。是故說不生不滅名無爲。相更無自相。是故無法不能爲法作相。如兔角龜毛等不能爲。

法作相。是故生非無爲。住滅亦如是。

疏無
文。

復次。

第二聚散破來者。亦得通破爲無爲。汝言三相是無爲者。爲聚爲散。若無爲不可聚散。亦無爲不可生滅。若別義者。從此竟品。但破有爲不破無爲。以計有爲者多。是小乘根本義。又符大小乘經。又盛行天竺也。又論破二種人。一不曾學問。但知自身有生老病死。外物生住變壞。於此內外起貪瞋癡。故造三有業。受生老病死。論主直爲此說。無三相。

汝言有三相者爲是有爲爲是無爲乃至聚之與散以一切門求無從卽知內外諸法皆畢竟空其人卽便見實相生正觀斷煩惱此是淨器人翻易悟也二者爲內外學理之人種種推斥求並無從以學問之流執有三相不知無三說三亦不知說三爲明無三故不得二智不入佛知見不得成佛論主憐愍諸部求三無從而說有三者此是無三說三說三意在無三卽生二智入佛知見三世十方佛出世大意如此四依出世大意亦然以是故開諸門破三相也又執有三相多是小乘人聞說

三作三解。今破三。明三相無。三相無故。有爲無。有爲無故。無爲亦無。卽諸法畢竟空。是佛行處。令小乘人迴小入大。悟三相畢竟空。得實智。卽知佛昔於小乘中說有三。是方便得權智。具解開方便顯真實也。又智度論云。昔說五眾。是無常生滅。今說五眾。是非常非無常分。則大小乘教經中直唱非常非無常。而利根者卽悟學大乘人鈍根者未了。今廣釋之。求三相有爲不得。非無常。無爲亦無故。非常。令始行菩薩。悟解大乘非常非無常識中道。發生正觀。是故破三相。

問今聚散門求三相不得佛大小乘經爲說聚爲說散答昔羅什未度未有正人之與正法羅什至關人法既來諸方勝人一時雲聚匡山遠法師不來遣使問羅什三相聚散等義羅什答云佛直說內身生老病死念念不住外物萎黃彫落亦非恆有令人不起常見厭世修道耳實不說一時異時異時一時此是旃延等意云何將所破義來見問耶今更責此言無量義經三重明四相初直說四相次明念念不住次明卽時生住異滅淨名亦云卽時生老病死此是佛說四相一時云何羅什言

非佛說。答佛經明卽時生住滅者亦不立四相一時並起。但爲破眾生保常心耳。眾生若聞一念暫住卽一念之常卽計常心不盡。今明無一念住卽計常心盡。是故明卽時生滅耳。佛意旣明無有常寧有無常耶。卽令悟非常非無常二見永息也。又旣明無一念住卽是說無生義。夫論有一念住卽有物旣無一念住卽無物。無物卽畢竟空。故云不生不滅。是無常義。卽佛一言之中常無常並破。上根者聞便得道。不達者便謂四相一時。是故爲論主破。又論主破卽是申一念不住之言。令諸部解。

佛經意也

三相若聚散不能有所相

上半牒而總非下半作難釋也。破聚正破薩婆多義。以有爲必三相扶共起故也。破散破譬喻部三剎那立三相義也。又此一偈並破毗曇。毗曇師二說。一云體同時用前後用前後是散體同時是聚。二云體用同時。但當生用時生用卽強。餘相用弱耳。故此偈具破之也。

云何於一處一時有三相

釋上散義。一處者一所相法處。不得三相前後生

也。若所相法處三相前後生者。卽有不備三相過。如一念法。若有生時。未有滅用。生用若廢。卽一念法便廢。當知此一念法。但有於生。遂不經於住滅。故此一念法不備三相。然有爲法必備三相。而今不備。故非有爲。又前念法體與生俱廢。後念滅起。便無所滅。旣無所滅之法。云何有能滅之相耶。又正意是破其三相不備三相義。當一刹那唯有生。卽此生相不備三相。然有爲法無有不備三相。汝生是有爲。云何不備三耶。若三相一時。此卽相違俱無三也。又若體同時起得相扶之義。而墮相違。

若前後生乃免相違而招法體不備三相之失亦
進退墮負問數論師云體同時故免不備三相用
前後故離相違失具此二門乃成彼義云何破耶
今問體同時爲有三相起爲未起耶若其已起卽
應已違若未相違卽應未起若言體起而用未起
亦應體違而用未違又問體起時爲來現在爲未
來現在若來現在卽是有用何名爲體若未來現
在卽生是現在滅是未來何名同時又問旣一剎
那時云何有體起而用未起此乃是三剎那何名
爲一彼答云一剎那中有三分初分爲生次分爲

住後分爲滅。故得爲三相。問。剎那初名生者。初有
中後爲未有耶。若初未有中後。卽生時無住無滅。
云何言三有爲法皆現在耶。若皆現。卽皆初。若不
皆初。卽不現。又無住滅。卽無中後。無中後。卽無初。
又若初是生。而中後非生。亦應初有而中後非有。
又三相無異時。何故生前滅後。不云滅前生後。又
汝滅相已能扶生。卽應已能滅。生未能滅。卽未能
扶也。又能滅生。方有滅。未能滅生。卽無有滅。如十
二門論云。若能識。卽有識。不能識。卽無識。能熱。故
有火。不能熱。卽無火也。

是生住滅相若一一能與有爲法作相若和合能與有爲法作相二俱不然何以故若謂一一者於一處中或有有相或有無相生時無住滅住時無生滅滅時無生住若和合者其相違法云何一時俱

長行釋一處云何於一處或有有相或有無相問譬喻部立三相前後不避此責何以過之答偈中已顯一意竟然薩婆多立三相盛行天竺五百羅漢評而用之所以立一時者彼云有爲無獨起必須相扶故雜心云至竟無能生用離等侶故又與佛經多相應淨名云汝今卽時亦生亦老亦死無

量義經云。菩薩又觀一切法。卽時生住異滅。成實亦云。三有爲法皆在現在。卽知三相是同時義。今借同時破其前後。汝若言三相前後者。卽生時無有住滅。何得經言生時卽有住滅耶。以違大小乘經。卽是破也。又前後者。云何得相扶起耶。

若謂三相更有三相者。是亦不然。何以故。

若謂生住滅更有有爲相。是卽爲無窮。無卽非有爲。第三偈窮無窮破者。三句作無窮破。一句作有窮。法體是有爲。旣必備三相者。三相是有爲。亦應復有三相。如是無窮。無窮卽破。一切智人以不見其

始既破一切智。卽具破世出世一切法也。若三相無有三相。乃免無窮而墮。非有爲過。以法體無三相。法體是無爲。三相不備。三卽三相。非有爲故。爲卽無窮。窮卽無爲。進退無答矣。問。此是何無窮。答。是逆推無窮。法體不能自起。由生相而起。生不能自起。復更由生起。若最後能自起。亦法體能自起。舊舉病人喻。初病人不能自起。須第二病人扶起。第二不能自起。須第三扶起。故無窮。若最後病人能自起。卽最初亦能自起也。開善立無窮義。莊嚴立有窮義。俱弊。此一偈開善云。以十方折一塵。十

方中一復有十方如是折之不窮以剎那折一念
剎那中復有剎那是亦折無窮卽破一切智以佛
不見其邊底故也莊嚴云折之卽盡窮至鄰虛色
時窮至剎那今明此是與論主語違智度論云若
有十方分卽不名極微若無十方分卽不名爲色
云何無十方有鄰虛色耶問成實師窮無窮旣爾
責一切大小內外並無通矣

若謂生住滅更有有爲相生更有生有住有滅如是
三相復應更有相若爾則無窮若更無相是三相則
不名有爲法亦不能爲有爲法作相

疏無

問曰。

△別破三相卽三破生中。又三初破展轉相生。破薩婆多。次破不展轉相生。破僧祇成實。三雜破五百部異計。上三門徧破眾師。今三門亦徧窮一切。具此三門。卽無生不破。○所以前破展轉生者。雖有五百部。而五部盛行。五部之中。薩婆多徧復興世。又正障無生。又大小乘經多有此說。如涅槃經云。生不自生。賴生故生。故先破之也。

就文爲四。初立。次破。三救。四破救。此立通救。上六

關別正免窮無窮二難。長行與偈合分爲三。
汝說三相爲無窮。

一牒論主無窮。

是事不然。

第二總非三相。

生住滅雖是有爲而非無窮。

第三正立二義釋非。就文爲三。初標二義。次偈與
長行釋二義。三長行末結二義。今先標二義。雖是
有爲通第二無爲難。而非無窮通無窮難也。
何以故。

第二偈立釋二義偈略釋長行廣釋

生生之所生生於彼本生。本生之所生還生於生生。
上半立小生大。通無爲難。小不生大。卽大墮無爲。
以小生大。故大是有爲。

下半立大生小。通無窮難。小更須小。可是無窮。以
大還生小。故不墮無窮。

問。外人何故作此立耶。答。彼立因緣不自生義。大
不自生。由小故生。小不自生。由大故生。故是四緣
中。因緣門。六因中。是其有因也。問。偈本何故云生
生之所生。所生因何生耶。答。生生是大生家所生。

故云生生之所生也。此解好。又生生是能生也。之所生者。此明小生之用。能有所生。故名爲用。如手能有作用也。生於彼。本生正明用也。

△第二長行廣釋。今且大明彼宗。法體與相皆具四相。皆具四相。故皆是有爲。法體爲大四相所遷。故具四相。大生具四相者。爲小生生之故。是生相餘三大相所遷。故具四相。小生具四相者。爲大生所生。故有生相。餘三大相所遷。故有三相。法體具四。與能相具四。義卽不同。○問。能相與法體何故有四相耶。答。法體是有爲。有可生性。故生能生之。乃

至有滅性故。滅能滅之。所以具四相。以此四印於法體。故名爲相。無爲體無起滅。故無此相。所以稱無爲也。大生亦是有爲。有可生性。小生生之。乃至有滅性。大滅滅之。小生亦爾。故皆具四相也。○問。八相與法體。何故一刹那同時起耶。答。法體不能自起。須大生生之。故法得起。此大生不能自起。須小生生。故大得起。小復不能自起。須大生生之。故小卽起。大生生法體。而法體中有住異滅性。法體旣起。三大相卽起。三大相復有住異滅性。須三相相之。三小復須三大相相之。大相旣起。小復起。故

一時九法共起。○問。何故名小生大生。答。以大生能生六法。故名爲大。小生但能生大生一法。故名小也。問。小生能生大生。既名生生。大生亦能生小生。何故不名生生。答。小生但能生大生。故名生生。大生非止生小生。能生六法。故不偏受生生之名。問。何故名爲本生。答。有爲法體。本有此生理。故名本生。又親相法體。故名爲本。

法生時。通自體七法共生。

初唱七數。

一法二生三住四滅。五生生六住住七滅滅。

次列七名。

是七法中。本生除自體能生六法。生生能生本生。本生能生生生。

下辨相用。卽釋大小生名也。問文中云。本生能生生生。此語似煩。上已明本生能生六法。卽已明生小生竟。今何故復說。答。上通明生六法。今欲別相大小互相生。結成二義。通前兩責。故別說也。又八相有二義。一者體同時用前後。二體用俱同時。若大生生三大相及三小相。卽體同時用前後。若大生生小生。卽體用俱同時。上總明生六法。恐小生

與餘相並是體同時用前後今簡出之明此二相
體用一時也。

是故三相雖是有爲而非無窮。

第三結成二義也。

答曰。

若謂是生生能生於本生生從本生何能生本生。
若是生生能生本生者是生生則不名從本生生。何
以故。是生生從本生生云何能生本生。

疏無
文

復次。

若謂是本生能生於生生本生從彼生何能生生生
二偈爲二初偈破小生生大破其上半卽有爲義
壞次偈破大生生小破其下半卽破有窮不成故
還墮二難矣初偈牒其上半卽以其下半難之第
二偈牒其下半卽以上半難之初偈難大意明小
乘羅漢心麤不覺言自相害夫論能生他也則不
從他若從他也卽不能生他二義不並而小乘人
謂能生他復從他生是故不覺其相害今捉其從
他難其生他也小生旣從大生生卽不能生大若
能生大卽不從大也又云小生若具三義可能生

於大生。一者小生自有體。二者在大生之前。三者不由大生而有。若具此三義。可許小能生大。而小生一不能自有。二不在大生之前。三由大生而有。闕此三義。何能生大生耶。

若謂本生能生生者。是本生不名從生生。何以故。是本生從生生。云何能生生。生生法應生本生。而今生生不能生本生。生生未有自體。何能生本生。是故本生不能生生。

云生生法應生本生者。一有重生之名。一無重名。有重名尙不生。况無重名耶。二者小生生大生。大

生生小生此義是同。今已破小不能生大。卽是破大不生於小。汝已知小不生大。云何言大能生小。三者小是大生之本。應生於大。今尙不能生大。而大是其末。云何生小。四者生生從本生。生卽未有自體。故不能生大。大豈能生小耶。後正意也。○問。旣云生生法應生本生。結時應言是生生不能生本生。何因乃云本生不能生生。答。只生生不能生本生。故無本生。旣無本生。將何生生。故云本生不能生生也。○問。何故論主破生生耶。答。音羅什法師至關。初翻智度論竟。未有人作序。姚興

天子時附書請匡山遠法師作序。遠前鈔智度論爲二十卷。稱爲問論而制論序。末嘗師作序云。夫萬化本於生生。而生生者無生。變化肇乎物始。而始始者無始。無生無始。蓋是物之性也。此語具破二家義。小乘以生生爲萬物本。由生生故有大生。有大生故有有爲。今求生生不可得。故云生生者無生。老子以無名爲萬物始。有名爲萬物母。故以有始爲萬物本。今破此義。故云始始者無始。無生無始。畢竟空。乃是諸法實體。論主今欲論諸法實體。破小乘橫謂所以破生生也。

問曰。是生生時。非先非後。能生本生。但生生時。能生本生。

第三救。外云。八相有二分。一生望六相。此是體同。時用前後。二大小二生體。同時用亦同時。只一刹那。中大生生。小生時。小生卽生大生。猶如外道立拒支瓶。三木一時共起。互爲因果。內法云。猶如束竹。亦一時而有。又涅槃經親說。一時汝初偈。乃明前有大生。後有小生。故小不能生大。次偈。明前有小生。後有大生。故大不能生小。此卽非難。前後自是我之所斥。不待論主破也。以大生在前。得能而

失從。小生在後得從而失能。故前後屈二破。今小生從大生生時。卽能生大。故小生具能從二義。大生亦爾。此捉甚急。辨太精也。

答曰。不然。何以故。

第四破救。初偈破其小生於大。次偈破其大生於小。上半牒下半破。

若生生生時。能生於本生。

上半牒二義。若生生生時。此牒小生從大生生時。此明小生之體也。能生於本生者。此牒小生能生大生也。卽小生之用也。大意明當小生從大生生。

時卽能生大生。故從他生能生他。一時而有真能從二義也。

生生尙未有。何能生本生。

下半亦兩句。生生尙未有者。此捉其初小生從大生生也。何能生本生。破其第二句能生大生也。破意云。小生若有自體。卽不從大。既其從大。則未有自體。尙未有自體。何能有生大生之用耶。文正爾便足。不煩更厝餘意。而寄文更有別難者。凡相生之理。必能生是有所生。是無若二俱是有。卽俱是能生無所生。若二俱是無。卽俱是所生。無能生。若

有能生無所生卽一有一無若得一時卽失能所得
 能所卽失一時汝言是一時復有能所是事不然
 也又問爲有竟論相生爲相生然後有若兩法有竟
 不須相生若相生然後有卽未生未有小生旣被
 大生生卽知未有云何能生大耶又問小生生大
 爲有體故生大爲體無故生大若有體故生大卽
 於能生義成於被生義壞若無體生大卽於被生
 義成於能生義壞也又總破云汝大小相生卽能
 所無定以能爲所卽能不定能以所爲能卽所不
 定所以無定故卽不可得如然可然品若法有待

成偈也。亦如百論生可生不能生。又大小之名。此義不立。所以然者。以小翻爲大。大仍成小。以大能生於小。今小能生此大。豈不力過於大耶。

若謂生生生時能生本生可爾。而實未有。是故生生時不能生本生。

疏無文。

復次。

若本生生時能生於生生。本生尙未有。何能生生。若謂是本生生時能生生。生可爾。而實未有。是故本生生時不能生生。

疏無
文

問曰

前第一破展轉相生竟。今第二破不展轉相生。又前就法說門破生。今就譬說門破生。卽一切生盡矣。又初但破於生後門兼破明暗及解惑等。就文爲二。初偈立後四偈破。

如燈能自照。亦能照於彼。生法亦如是。自生亦生彼。立中上半譬。下半合。有此立者可具二義。一者改宗。上破云小旣從大生。卽不能生大。如其生大。卽不從大。今明小不由大。而能生大。是故應有相生。

義也。二者。此人不復立大小相生。但明法體由生相而生。生相不更從他而有。此是卽法沙門。僧祇成論義。復是外道所立。如百論云。吉能自吉。復能使他吉。如燈自照。亦能照他。

如燈入於闇室。等照諸物。亦能自照。生亦如是。能生於彼。亦能自生。

疏無文。

答曰。不然。何以故。

但破譬說。而法說自亡。又法說在後破之。又破燈。卽得徧破世間外道大乘小乘。破自生生他。但徧

破一家耳。所以破燈徧破眾師者。一切人見有燈。卽是有見。有見起著於燈上。招於業苦。今令悟燈畢竟空。卽愛見斷得解脫也。又卽令見佛性。如經云。明與無明。愚者謂二。智者了達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卽是實性。今悟明闇不二。故見實性。實性卽中道。因中發觀也。

四偈爲兩。初二偈破明到闇。而能破闇。次兩偈破明不到闇。而能破闇。二門各兩。初門二者。一破已成燈。不見闇。不見闇。故不破闇。次破初生燈。不見闇。故不破闇。又初偈總破明不見闇。故不破闇。次

別破初明不見闇故不破闇。

燈中自無闇住處亦無闇破闇乃名照無闇則無照就初偈爲二。上半明自他兩處無所破之闇。下半結無能破之明。此中燄內爲自燄外爲他。此之二處並皆無闇。無闇則無明也。前展轉家得從生卽失能生得能生卽失從生。此不展轉家自他俱失也。

燈體自無闇明所及處亦無闇明闇相違故破闇故名照無闇則無照何得言燈自照亦照彼。

疏無
文。

問曰是燈非未生有照亦非生已有照但生時能自照亦照彼。

第二立初生燈有照義問有二意初非已未兩關未生卽有所照闇無能照明已生卽有能照明無所照闇此二並無照義也但生時能自照照彼者立初生燈也初生燈之時明體未足故燄內有闇燄外亦昧故自他處有闇既有兩處之闇爲所破卽有兩處之明爲能破故自照照他義還立也而外人立初生燈二義俱成以初生明能破自他兩處重闇後大明能破自他兩處輕闇卽是上上智

斷下下惑。下下智斷上上惑。未有小明時。有自他兩處重闇。卽是有闇義。小明若起。自他兩處重闇卽無。此是有自他兩處照義也。大明未生時。有自他兩處輕闇。大明若生。則破兩處輕闇。此是有照義。故立初生燈兩義俱成。一者已能破重闇。二者猶有輕闇待後明破之。又直救前者。汝言何故無闇耶。正以明生闇滅。此是破故無耳。非無闇可破也。

答曰。

云何燈生時。而能破於闇。此燈初生時。不能及於闇。

答中上半總非下半正破釋非依智度論作有無門破初生燈卽破其兩義初燈無重闇故無所破與輕闇共住復不能破故二義壞矣今偈偏明不見重闇故無所破也

燈生時名半生半未生燈體未成就云何能破闇又燈不能及闇如人得賊乃名爲破

疏無文

若謂燈雖不到闇而能破闇者是亦不然何以故

第二兩偈破不到闇能破闇義○有此兩偈來者論主上有二難一明兩燈不見兩闇二者不見故

卽不破。外人受不見之責。而不受不破之難。以明
闇性隔理不相見。雖不相見。而能相破。

兩偈爲二。初近遠相決破。次明闇比並破。

燈若未及闇。而能破闇者。燈在於此間。則破一切闇。
就一一中。各有四難。初四者。一以遠從近。不見近
而能破近。亦不見遠。應能破遠。二以近從遠。不見
遠。不破遠者。不見近。亦不破近也。三顛倒責。不見
義齊。而破近。不破遠。亦應破遠。不破近也。四者明
違近。闇亦違於遠。若俱違。應俱破。若有破。不破。應
有違。不違。

此中卽兼破常人反照智及自覺覺他義常人解反照義不同。一云離出一智能照於智名反照智若別出一智爲反照智者。此是智別照於智非謂反照智也。故如指端自觸指端名爲反觸如一刀自斫此刀名反斫刀。何得以兩刀相破名反斫刀耶。作反照智義不成也。又初智不能自知何名一切智耶。次云自知其體名反照智也。問旣言自知其體名反照智者。便應有能照所照卽成境智二體。若無能所二者云何名反照智耶。故反照成卽墮二體。免二體卽無反照。

又破常義云。若燈自照。照彼導。亦應自導。導彼解。亦應自斷。斷彼識。應自識。識彼又毗曇人。八微恆俱。雖復共俱。各自守性。今問火不令餘物體成熱。亦應不能燒餘物。又若色不熱。遂令熱者。色性非緣。應令成緣。

若燈有力。不到闇而能破闇者。此處然燈。應破一切處闇。俱不及故。

疏無文。

復次。燈不應自照。照彼何以故。
此生第二偈。明闇並決破。

若燈能自照亦能照於彼闇亦應自闇亦能闇於彼亦有四難一者云明不見闇而能懸破闇亦應闇不見明而能懸破明二者云闇不見明不能懸破明亦明不見闇亦不能懸破闇三顛倒難不見義齊而明能破闇闇不破明亦應闇能破明明不破闇四者有破不破卽有違不違也

此四偈文意多含今更敍其大意初偈辨後明不見細闇故不能破闇次偈辨初明不見麤闇故不能破闇第三偈意若不及麤細遠闇不能破遠亦不及麤細近闇亦不破近第四偈以闇不見明不

能破明卽明不見闇亦不破闇卽四偈都辨明不
破闇明不破闇卽無自照照他故無自生生他義
也又初二偈奪破以初後二明旣不見闇卽不破
闇也第三一偈名爲縱破縱明能破闇應破近遠
一切闇第四偈縱明能破闇亦闇應破明故初二
奪其破後二與其破也又初三偈就明辨明不能
破闇後一偈舉闇顯明不破闇義也又後二偈爲
二意初偈縱明破闇卽應徧破一切闇第二偈奪
闇旣無破一毫明理卽明都無破一毫闇理

問何故破外人明闇義答大小內外並言明能破

闇成明闇惑解二見今欲息二令悟不二故寄破生門以破明暗耳

若燈與闇相違故能自照亦照於彼闇與燈相違故亦應自蔽蔽彼若闇與燈相違不能自蔽蔽彼燈與闇相違亦不應自照亦照彼是故燈喻非也

疏無文

中觀論疏卷第十二

中觀論疏卷第十三

唐京師延興寺沙門吉藏撰

破生因緣未盡故今當更說

第三雜破眾師計生以執生者既多故須更破二者更開種種觀門破生令悟無生以觀門未盡故名未盡又上略破生今廣破生故云未盡又病未盡故云未盡又近接破燈生者上但破譬猶未破法云未盡也

九偈開爲七門初偈已未門次三時門三寂滅門四三世門五並決門六有無門七滅不滅門此就

能破作名也。若約所破立名者。初破已未生乃至
第七破滅不滅生。

此生若未生。云何能自生。若生已自生。生已何用生。
初偈上半作未門破。下半作已門破。此偈破其自
生未破生他。自生是體生他是用。尙無自體安有
用耶。但自他有二。依十二門。卽以小生自起爲自
能生。大生大生爲他。依成實等生相自起爲自法
體。從生相生爲他。已有自體。卽不須生。未有自體
卽不可生也。

是生自生時。

長行爲六雙。一雙牒立。

爲生已生。爲未生生。

二雙定。

若未生生。則是無法。無法何能自生。若謂生已生。則爲已成。不須復生。如已作不應更作。

三雙難。

若已生。若未生。是二俱不生。故無生。

四雙結。

汝先說生如燈能自生。亦生彼。是事不然。

五雙呵。

住滅亦如是。

六雙類文處易知也。

復次。

第二三時門破。○有此偈來。凡有二義。一者。上雖作已未破之。恐必不受。謂生時生。是故此偈具開三門。責無生也。二者。欲示觀門通徹。外人於去來品已解三時無去。猶未知三時無生也。今明生之與去俱是有爲法。既三時無去。生亦如此。卽引其前悟曉其未通。故指去來破也。去來六情品用三時者。破法體。今用三時。破相也。

生非生已生亦非未生生時亦不生去來中已答
偈爲三。初一生字是牒。次以三門非之。第三指於
前品。上旣已說。故今直非也。

△長行釋三章卽三。初釋上生字。次釋三門破三釋
指前品。

生名眾緣和合有生。

生名眾緣和合有是釋生字也。明此生是因緣假
名不生。生非如汝定性生也。

已生中無作故無生。未生中無作故無生。生時亦不
然。

第二釋偈三時門。又開三。初略破。次廣破。後結破。亦是標釋結也。

離生法生時不可得。離生時生法亦不可得。云何生時生。是事去來中已答。

外人謂法賴時生。若時法別有二體。可得法賴於時。時無別體。云何得賴。此卽破數論人法賴於時。又數論但知因法有時。時無別體。不知因時有法。法無別體。故爲今所破。又破開善云。生若是時。卽時無自體。使無生也。又時以法爲體。法復以何爲體。若更有體。卽無窮。若窮。卽無體也。

已生法不可生。

第三廣破三時。卽三。初門又三。謂標釋結。

何以故。生已復生。如是展轉。則爲無窮。如作已復作。下釋也。凡有三難。一無窮。二不定。三理奪。

無窮者。一物經無窮果生。名爲無窮。然已生物。不應更生。汝遂言已生之物更生者。旣得二生。卽應三四。故生無息時。若最後者遂息。卽最初者亦息也。

復次。若生已更生者。

第二不定破。就文爲五。一牒。二定。三難。四釋。五結。

初是牒也。

以何生法生。若是生相未生而言生已生者。則自違所說。何以故。生相未生而汝謂生。若未生謂生者。法或可生已而生。或可未生而生。汝先說生已生是則不定。

第二定也。有此一破。凡有二義。一逆取外意。外云。我言生已生者。從本未生。今始生已。卽名生。非生已竟。更復生。此是未生生。豈有無窮。及並例過耶。故更牒本宗而定之。汝於已未兩生中。定以何生法生。若言本未經生。今生已。卽名生。此乃是未生。

生乖本宗也。若欲依宗生已更生。卽墮無窮過。故
進退成失也。二意云。要經初一生名爲生已。更第
二生名生已生。今但責其初生。此初生爲是未生
而生。爲是生已生耶。初若未生而生。後亦未生而
生也。後若生已而生。初亦應爾。而汝立初是未生
而生。立後是生已而生。一言之中。自相違也。又初
生亦不定。汝立初生。終是已生生。考此初生。本未
會生。今始生。卽是未生生。故不定也。又作一種直
責之。爲是已者生。爲非已者生。若是已者生。卽屬
無窮。若非已者生。卽墮未生生也。問。何人執已生

生耶。答毗曇云。未來性有。卽是性。生已異。空卽是空。卽是已生。而復更來。現在卽是已者更生。故名已生生。今正破此義也。

復次。如燒已不應復燒。去已不應復去。

第三奪破前縱。卽令無窮過生。今奪卽都無有生也。

如是等因緣。故生已不應生。

第三總結。已生不生也。

未生法亦不生。

下第二破未生生。又開三別。一破。二救。三破救。破。

中三一總唱不生何以故下釋不生是故下結不生法不生也。

何以故法若未生則不應與生緣和合若不與生緣和合則無法生。

釋中三第一以緣徵果第二乘名責三廣例難以緣徵果者果既未生卽緣未合緣未合果云何生耶此卽奪破也。

若法未與生緣和合而生者應無作法而作無去法而去無染法而染無慧法而慧無癡法而癡如是則皆破世間法是故未生法不生。

第二乘名責卽縱開也。若稱未生卽是生。亦應無去卽是去。無癡卽是癡。以未卽是無之異名。故作此破也。

復次若未生法生者。世間未生法皆應生。一切凡夫未生菩提。今應生菩提。不壞法。阿羅漢無有煩惱。今應生煩惱。免等無角。今皆應生。但是事不然是故。未生法亦不生。

第三廣舉並例。初就大乘門難。不壞羅漢下就小乘門難。免等無角。就世間門難。此三總攝一切事盡也。此三異者。初一令當生者。卽時現生。後二畢

竟不生者令其生也。

問曰。未生法不生者。以未有緣。無作無作者。無時無方等故不生。若有緣有作有作者。有時有方等和合。故未生法生。

第二救爲二。初正義宗通論主前二難。次結呵論主。通第三並類難。我明未生法。不得卽生。待緣合。未生方生。云何前難云緣未合。令果卽生耶。通第二難云。我不言未生卽是生。何得云無去法去。無癡法癡耶。待生緣合方生。亦待去緣合方去。

是故若說一切未生法皆不生。是事不爾。

第二呵論主通第三難。未生法有二種。一有緣合
卽生。如凡夫菩提等。二未生法。無緣合故不得生。
如不壞羅漢及兔角等。故知未生法有生有不生。
汝不應言一切未生法悉應生。亦不應言一切法
悉不生也。問。未生法得緣合方生。此是誰義。答。如
成論。未來當有。若得緣合方起。亦如數人。有性有。
在未來。待現在緣和合方生。若是靈味法師云。已
有法身體。但用未圓。若除煩惱盡。解脫波若方圓
也。又如地論。體用具足。妄覆故不見。除妄卽見。光
宅云。本有。如井中七寶。全同地論。

答曰。若法有緣。有時有方。等和合則生者。先有亦不生。先無亦不生。有無亦不生。三種先已破。

第三破救。縱有待緣合而生。更開三門。責易見。又難舊義云。汝生待緣。合方有。未合未有。體亦待緣。合方有。未合應未有。若體不待緣而本有者。生亦應爾。

是故生亦不生。未生亦不生。

第二總結。已未無生。卽欲攝生時。不離已未。已未既無生。生時亦無生也。

生時亦不生。何以故。已生分不生。未生分亦不生。如

先答。

第三破生時生四難。一指前破。二無體破。三二法破。四無依破。

初一是奪。謂無有生時。還同已未。卽去來品中最初偈也。已出空卽屬已。未出空卽屬未。已入有屬已。未入有卽屬未。故無生時也。

復次。若離生有生時者。應生時生。但離生無生時。是故生時亦不生。

第二無體破。時若有體法可賴之而生。今因生法有時。時無自體法。何所賴同去來品第二偈。無體

破也。

復次。若言生時生者。則有二生過。一以生故名生時。二以生時中生。二皆不然。無有二法。云何有二生。是故生時亦不生。

第三二法破。既云生時生。卽以一法爲時體。一法賴時生。卽墮二法。故避上無體。卽墮二體。同去來品二法破。

復次。生法未發。則無生時。生時無故。生何所依。是故不得言生時生。

第四無依破。無依破者。若避二生言時前無生者。

卽時無所依。時無所依。卽無時。旣無時。時後之生。復何所附。故避於二生。仍墮無生之咎。同去來品。破初發偈。此文少去來品二破。一獨去。二並決。而引取破初發偈作無依破也。

問。何故引破初發偈破耶。答。評此中四難。二關前。三明因法有時。時無自體。卽無時。故不得生。後不因法有時。亦空無時。故不得生。此二攝一切破盡。故爲二也。

如是推求。生已無生。未生無生。生時無生。無生生。故生不成。

第三總結。總結爲四。初結法無生。

生不成故。住滅亦不成。

次例住滅。

生住滅不成故。有爲法不成。

後類法體。

是故偈中說。去未去去時中已答。

次舉偈怙。

問曰。我不定言生已生。未生生。生時生。但眾緣和合故有生。

第三破因緣生。卽寂滅門破。前問。次答。

問避前三時故立因緣生。如今中假師等既聞三論作三時門破。故避三時而立有生也。餘有所得大小乘人立生。但立三時不及今外人立義也。

答曰。汝雖有是說。此則不然。何以故。

下兩偈爲二。初偈奪破。次偈縱破。

若謂生時生。是事已不成。

初偈上半舉前。

云何眾緣合。爾時而得生。

下半况後。凡有五意。一者通呵外人。汝種種立生不成。今不應復立。二者迷語。汝立眾緣合時有生。

猶是第三時。何故避三時耶。三者因緣不離三時。破三時竟。卽破因緣。訖云何更立四者。汝遂避三時。卽墮無爲。無爲中無生也。五者。汝欲避三時生。卽生無三時。時無故。豈有法。

生時生已。種種因緣破。汝今何以更說眾緣和合故有生。若眾緣具足不具足。皆與生同破。

具足是已有。未具足是未有。又具足生時不具足。是未生時。故還同生破也。

復次。

下第二縱破。○縱破者。上奪不許有因緣生。今縱

汝有因緣生卽墮寂滅。又上旣迷語。今是迷義。因緣義不如汝所謂。大小內外。若聞因緣卽言。乃無自性而執有此虛假生也。今諸佛菩薩所解卽不然。若唱因緣生卽無生不生。無眞不眞。無中不中。故無縱迹無處所。卽申正因緣破邪因緣。此一偈是佛法之大宗。宜須畱懷也。今敘大意者。汝若識佛法是因緣卽須知因緣生畢竟寂滅。若不爾卽不識因緣義。此進退之言。定佛法之得失也。

若法眾緣生卽是寂滅性。

偈爲二。上半因果寂滅。下半時法寂滅。

問因緣生云何寂滅。答他云因緣生是世諦寂滅是眞諦。於因緣寂滅中更起眞俗二見也。今明因緣生宛然而常寂滅。如因五指有拳。拳無自性。若有自性。不應因指。既其由指。卽無自性。若有拳自可有拳他。以拳於拳是自。卽是指家他。既無拳自亦無拳他。合自他爲共。自他無故。共卽無。此三明拳不得有因。今因指有拳。云何復是無因。故知此拳不自不他不共不無因。卽拳畢竟空。若有拳有可言拳空。本不見拳有。云何言空。如是四句。卽知拳宛然而四句絕。四句絕而拳宛然。故言因緣所

生法卽是寂滅性。

是故生生時是二俱寂滅。

下半時法寂滅者。上半明所生法體寂滅。法體復假生相兼賴於時。故一法生要具此三。是以下半明生相與時亦寂滅。寂滅者。因所相故有能相。是因緣。因緣故寂滅。因法故有時。時卽寂滅也。

長行三。初釋上半。是故偈中下釋下半。類同上半。汝雖下第三結呵也。

眾緣所生法無自性。故寂滅。寂滅名爲無。此無彼無。相斷言語道滅諸戲論。

釋上半爲四初正釋。

眾緣名。如因縷有布。因蒲有蓆。若縷自有定相。不應從麻出。若布自有定相。不應從縷出。而實從縷有布。從麻有縷。是故縷亦無定性。布亦無定性。

第二舉事作之。

如然可然。因緣和合成。無有自性。可然無故。然亦無。然無故。可然亦無。一切法亦如是。

三假喻顯之。

是故從眾緣生法。無自性。無自性。故空。如野馬無實。第四總結。

是故偈中說生與生時二俱寂滅。不應說生時生。汝雖種種因緣欲成生相。皆是戲論。非寂滅相。

此既是佛法大宗。今就身上作之。令煩惱清淨。卽得道果。及徧通一切大乘經也。如五陰因緣和合。故有眾生。眾生若有自體。卽不假五而成。旣五假而成。卽無自體。無自體。故眾生卽畢竟空。然本對眾生有。故言眾生空耳。眾生未會有。何得言眾生空。若有眾生。是空是有。可言非空。非有耳。竟未曾有。二是云何有兩非。故知因緣眾生。本來四句絕。此是境絕也。有眾生有。可生有。我心耳。眾生未曾

有云何生有心耶。乃至眾生未曾四句寧起四句心。卽知外無四句之相。內無四句之心。外無四句之相。於外無數。內無四句之心。於內無心。於外無數。於內無心。彼已寂滅。浩然大均。卽是涅槃。故因緣眾生宛然。卽是大涅槃。法華明諸法從本來寂滅。卽是涅槃。今亦爾。如是徧歷一切法。卽是法不可示。言辭相寂滅。然卽妙法蓮華。唯此一極。名一道清淨。諸佛用此爲身。故名法身。卽身無生滅。至人以此爲壽。壽無始終。卽一部法華也。失此一道清淨。故有六道紛然。爲眾生失本。從此流出一切。

教名無量義經也。又卽是中觀論。眾生宛然寂滅。卽是中。悟眾生本來寂滅。卽是觀。爲物說之。卽是論。又卽三波若。眾生本寂滅。卽是實相波若。如斯而悟。謂觀照波若。爲物說之。卽文字波若。又是涅槃五性。眾生宛然。本來寂滅。卽境界佛性。如斯而悟。謂觀智性。具足了達。卽菩提果性。累無不寂。卽果果性。旣稱寂滅。卽言忘慮寂。寧有境智及以智斷。卽中道正性也。又是法華四智。眾生宛然。本來寂滅。卽如來智。寂滅宛然。眾生卽是佛智。任運而知。謂自然智。不從師得。卽無師智。又是法身父母。

了眾生寂滅。卽波若母。寂滅眾生。卽方便父。三世佛由此而生。識因緣一句。徧通一切佛法也。

問。長行云。寂滅名無此。無彼。無相云何。答。眾生既無自體。畢竟空。望誰爲彼。若有眾生之此。可望他爲彼耳。故言無此。無彼。不可言說。眾生相貌。故言無相也。斷言語道者。眾生絕四句。不可以四句言眾生。滅諸戲論者。眾生既四句絕。四句愛論及四句見論。不得生也。卽是斷惑及大懺悔義也。又愛見卽是因緣。亦本來四絕。從何處生耶。

問。因緣既爾。何故不卽說之。答。此論題因緣品十

二門初題因緣門意在此也。

又問此品初何不卽說答要須先破外人展轉及
不展轉性實諸計畢竟無遺方得略示因緣相耳。
大業四年更作一勢釋之。如因五指有拳拳無自
體若有自體不應因指。因指有拳拳無自體。拳無
自體卽無拳故。拳畢竟空。此空卽是因緣空。空有
自體不應因有。因有故空空無自體。無自體故無
空。因空有故有亦空亦有。如因空故有有無自體
因有故空空無自體。卽無空無有。因空有故非空
非有。若不因是豈得有非。故非無自體是卽無非。

故因緣拳。本來絕空有四句。四句絕。卽四心斷。四言滅。佛不能行。佛不能到。無名相中爲眾生隨處說之。或作實相法身中道波若等。與皇大師常以因緣建於言首。今復觸事當須識因緣。則觸事無非寂滅。則觸事無非是道。道遠乎哉。故長行舉縷布。被衣宛然而無一縷可服。眠席宛然而無一蒲可臥。今觸事皆與實相相應。

問曰。定有三世別異。未來世法得生。因緣卽生。何故言無生。

第四破三世生。外人旣聞因緣生是寂滅。故不復

捉之還立性有。外人初立性。破性竟。便立因緣。上破因緣。今還復立性。至此三迴宗故。一切立義。不離性假也。又道理應先破性。後破假。而前破假。後破性。顯顛倒之病。無根本次第也。外人與論主。諍因緣。論主云。因緣生是寂滅性。外人云。因緣生非寂滅性。故未來有性。而假因緣故生。豈是寂滅。是畢竟空。畢竟空。云何可生。故知有生性。然後假緣生耳。又根本有性。後方假緣。故今還立根本也。涅槃經亦有此言。故云有漏之法。以有生性。故生能生。無漏之法。本無生性。故生不能生也。定有三世。

別異者。若畢竟無生。應無三世異。既有三世異。卽有生有未生。未來是未生。緣合卽有生也。數人未來性有。現在事有。過去冥伏有。成論云。去來體是無。而有會當義。現在是現有。而有當無義也。

答曰。

若有未生法。說言有生者。此法先已有。更復何用生。偈爲二。上半牒。下半破。未來已異。空已出有。卽已是生竟。何須現在更復生耶。若未異。空未出有。卽是二世無義。復失義宗。假令是無。無豈可生耶。數人破成論云。若未來體無。旣生於義。而體不生。一

有終自生一無終不生。若俱生卽俱有。有卽無生。若未來世中有未生法而生。是法先已有。何用更生。有法不應更生。

疏無
文。

問曰。未來雖有。非如現在相。

明未來是性有耳。不如現在事有也。

以現在相故說生。

現在正見是事有。故說爲生。卽知未來性有。不得說生也。

答曰。現在相未來中無。若無云何言未來生法生。若

有不名未來應名現在現在不應更生二俱無生故不生。

此明未來中畢竟無現在之相。此卽是本無今有爲生。云何言未來是有故得生耶。若未來中有現在相卽不名未來也。又問。若木中已有火性。性是不改義。本來常有。云何改性成事。若不可改。在緣雖合終不成事。又木中無事火。水中亦無卽應俱生。俱不生。又問。既有性火。亦應有性緣。若以事緣發事火。亦應以性緣發性火。又事因於性。性復因誰。

復次。汝謂生時生亦能生彼。今當更說。

第五重破自生生他。○所以有此破者。有四義。一者。上但破其自生。未破生他也。破自生中而有諸偈者。初以已未門破。自不受已未謂生時生。故就三時門破。三時門破不立。便舉因緣來救。捉因緣不立。復捉三世性義來救。至此破其三世。始是破自生義竟。故今次破其生他也。二者。自生生他是大眾部義。故婆沙中云。僧祇明如燈。自照照他。心體自知知他。生相自生生他。是故今須重破也。三者。成實師云。生相不復假相。故是自生。而能生法。

體故是生他。所以須重破也。四者欲顯顛倒亂起故亂破也。

兩偈爲二。初偈牒而責。第二偈設兩關難也。

若言生時生。是能有所生。何得更有所生。而能生是生。上半牒。下半正責生相也。生相既能生法體。誰復生生相耶。

若生生時能生彼。是生誰復能生。

疏無文。

若謂更有生。生生則無窮。離生生有生。法皆能自生。第二偈。上半以相從法。相卽墮無窮。下半將法從

相卽法墮自然所以作此二關破者正以外人義
自相違生相能自生法不能自生故招此二失
若生更有生生則無窮若是生更無生而自生者一
切法亦皆能自生而實不爾

疏無
文。

復次。

有法不應生無亦不應生有無亦不生此義先已說
第六門此有無門破乃通破一切還重破自生生
他也。

凡所有生爲有法有生爲無法有生爲有無法有生。

是皆不然是事先已說離此三事更無有生是故無生。

疏無
文。

復次。

若諸法滅時。是時不應生。法若不滅者。終無有是事。
第七滅不滅門破。自上已來。就生門破。生今就滅
門破。生也。亦還破自生生他也。上半就滅義無生
破數人四相同時。下半破不滅有生破四相異時。
卽譬喻部義。又上半破數人體同時。下半破其用
前後。若言當生用時未有滅用。卽當生時未有滅

相。若當生時已有滅相。卽當生時已有滅用也。汝言滅扶生相。與生作扶者。今見滅相乃是生家之敵。以害生故。而言無有不滅法者。汝法體起時常與滅相俱。何有不滅法耶。

若法滅相是法不應生。何以故。二相相違故。一是滅相。知法是滅。二是生相。知法是生。二相相違法。一時則不然是故。滅相法不應生。問曰。若滅相法不應生。不滅相法應生。答曰。一切有爲法。念念滅故。無不滅法。離有爲。無有決定無爲法。無爲法但有名字是故。說不滅法終無有是事。

疏無
文

問曰。若法無生。應有住。

第二破住。前問次答。問三義。一既不許有生。應有住。二者。此是對無立有。以生既是無。住便應有。三者。上就生救生。今舉住救生。破亦爾。上就生門破生。今就住門破生也。

答曰。

答有四偈爲三。初三時門。次偈就滅不滅。三自他門。所以偈有三門者。初當住破住。次就滅破住。三就生門破住。三處求住不可得。卽住事盡矣。

不住法不住。住法亦不住。住時亦不住。無生云何住。
無生云何住者。有四義。一。相待門破。既無生待何。
說住。二者。破住爲顯無生。故無生卽無住。三者。就
三世中求住。生不可得。卽是無生。以外人言有住。
相從未來來。現在爲生相。生此住。故住是所生也。
下無生云何滅。亦爾也。四者。求生不得。生卽是如。
求住不得。住卽是如。如無二故。生住不異。如眾生
如佛如無異。故眾生佛不異。

不住法不住。無住相故。住法亦不住。何以故。已有住
故。因去故有住。若住法先有。不應更住。住時亦不住。

離住不住更無住時。是故住時亦不住。如是一切處求住不可得。故卽是無生。若無生云何有住。

疏無

文。

復次。

次兩偈滅不滅破住爲二。初就滅不滅破。第二偈偏釋初偈下半明無有不滅法。云何不滅法而得住。

若諸法滅時。是則不應住。法若不滅者。終無有是事。初偈易見。

若法滅相。是法無有住相。何以故。一法中有二相。相

違故。一是滅相。二是住相。一時一處有住滅相。是事不然。是故不得言滅相法有住。

疏無
文。

問曰。若法不滅。應有住。答曰。無有不滅法。何以故。所有一切法。皆是老死相。終不見有法離老死有住。第二偈云。一切法悉是老死相者。老是異相。死是滅相。有生住兩相時。卽有異滅兩相與之俱起。故言無常常隨逐。若爾。豈得言有住無有滅耶。故滅時有住。得其起。墮相違。住時無滅。免相違。失其起。進退墮負也。

一切法生時。無常常隨逐。無常有二名。老及死。如是
一切法常有老死。故無住時。

疏無
文。

復次。

住不自相住。亦不異相住。如生不自生。亦不異相生。
第三自他破。上半正作自他破。下半指同生說。自
相住是不展轉家義。成論僧祇所執也。異相住是
展轉家義。毗曇所計也。下半指同生者。破生中前
具破展轉等二家。今將以類住也。

若有住法。

長行四。一牒。

爲自相住爲他相住。

第二定開。

二俱不然。

第三總非也。

若自相住則爲是常。一切有爲法從眾緣生。若住法自住則不名有爲。

第四作難也。破自相住有三。初明常過。法不假住相。法既是常住。不更由住。卽是不從緣。故亦是常也。

住若自相住。法亦應自相住。

第二以法並破。若相自住。卽法亦不假相也。
如眼不能自見。住亦如是。

第三理奪。一切法無有自住也。

若異相住。則住更有住。是則無窮。

破異相住爲二。初無窮。以法不自住。旣從住得住。
卽住更從住。卽免上三失。免上三失者。以更從住。
卽是從緣。故免常也。住旣從住。法亦由住。免並決
失。住不自住。如眼不自見。免理奪。雖免三失而墮
無窮。易見也。

復次見異法生異相。不得不因異法而有異相。

第二作不定破釋此句者非一。今直出正意。此是立展轉相者。免上無窮失。是故今破之。救云。若大住從小住。小住復更由小住。可是無窮。而還由大住。住於小住。是故無無窮過也。異法者。大住也。異相者。小住也。小住既能相於大住。而異大住。故名異相。大住爲小住所相。而異於小住。故名異法。

問。何故並稱異。答。立八相家。謂八相各自有體。故名異也。今言見異法生異相者。眼見大住生於小住。不得不因異法有異相。必由大住方生小住。此

並敍外人義也。

異相不定。故因異相而住者。是事不然。

小住不能自有。由大住而有。故名不定。小住尙不能自有。由大住而有。何由能住大住耶。又不能自有。既無自體。便無小住。以何住大住耶。

若舉法體以破相者。異法者。所相法體也。異相者。住相也。體相互望。有能所不同。故悉名爲異也。今異相尙因法體而有。不能自有。安能住法體耶。蓋是勢破耳。非正釋文。

問曰。若無住。應有滅。答曰。無。何以故。

下第三次破滅。○釋滅相有二家。一云現滅說滅。二云應滅說滅。然現滅說滅墮相違過。以生時卽有滅故。若應滅說滅。成論文云。三有爲法悉在現在。若應滅者。卽二相在現。而滅在未來。故並非也。破滅七偈爲二。初四偈一周破滅。次三偈復一周破滅。四偈卽四初三時門破滅。次住不住門破滅。次就一時異時破滅。次就相待門破滅。

法已滅不滅。未滅亦不滅。滅時亦不滅。無生何有滅。若法已滅則不滅。以先滅故。未滅亦不滅。離滅相故。滅時亦不滅。離二更無滅時。如是推求滅法。卽是無。

生無生何有滅。

復次。

若法有住者。是則不應滅。法若不住者。是亦不應滅。若法定住。則無有滅。何以故。由有住相故。若住法滅。則有二相住相滅相。是故不得言住中有滅。如生死不得一時有。若法不住。亦無有滅。何以故。離住相故。若離住相。則無法。無法云何滅。

初二偈及第四相待門。並易見。不須釋也。

問。已滅法是滅。何因云法已滅不滅。答。外人計滅相是有。今法已滅。是空無之滅。既其已無滅。何所

滅。故云法已滅不滅也。

復次。

是法於是時不於是時滅。是法於異時不於異時滅。
第三一時異時破。上半牒一破一下半牒異破異。
是法者今隨寄一法且就成論五陰作之。是法謂
識心之法也。於是時正是識取實法時也不於是
時滅者。既是識取實法時云何得識心時滅耶。
是法於異時此是想取假名時非復取實法時故
名異時。既是想取假名時云何得言識滅耶。以非
復識取實法時不得言識滅。如是斷無明作明變。

金剛爲佛並作二關責之。成實師金剛有實法義。卽滅假名相續卽轉作佛具轉滅二義故。以今二義責滅。滅不得滅。轉亦爾。攝論師各執轉滅亦以二義責之也。卽一切義不得也。

若法有滅相。是法爲自相滅。爲異相滅。二俱不然。何以故。如乳不於乳時滅。隨有乳時乳相定住故。非乳時亦不滅。若非乳不得言乳滅。

疏無
文。

復次。

如一切諸法生相不可得。以無生相故。卽亦無滅相。

如先推求一切法生相不可得爾時卽無滅相破生故無生無生云何有滅。

疏無文。

若汝意猶未已今當更說破滅因緣。

第二周三偈重破滅。

若法是有者是卽無有滅不應於一法而有有無相初偈明法體是有不得有滅相有滅相卽法體非有也。又若有一毫物有卽有自體便是常常云何有滅無自體卽無物滅何所滅也。

諸法有時推求滅相不可得何以故云何一法中亦

有亦無相。如光影不同處。

疏無
文。

復次。

若法は無者。是則無有滅。譬如第二頭。無故不可斷。
第二偈明法體是無。無無所滅。若有所滅。不得稱
無。此二偈舉法體破相也。

法若無者。則無滅相。如第二頭第三手。無故不可斷。

疏無
文。

復次。

法不自相滅。他相亦不滅。如自相不生。他相亦不生。

第三偈舉生相破滅相。生相展轉不展轉二關責
既不成。卽滅亦如是。並易見也。

如先說生相。生不自生。亦不從他生。若以自體生。是
則不然。一切物皆從眾緣生。如指端不能自觸。如是
生不能自生。從他生亦不然。何以故。生未有故。不應
從他生。是生無故。無自體。自體無故。他亦無。是故從
他生亦不然。滅法亦如是不自相滅。不他相滅。

疏無
文。

復次。

生住滅不成。故無有有爲。有爲法無故。何得有無爲。

此品第二結破。上來第一破三相。今第二破法體生起如品初也。上半明能相無故。無所相。下半有爲無故。無無爲。卽畢竟空。

能相無故。所相無有四義。卽法辨相。相無法。卽無異法。辨相。相無故。無所待。亦無法。三者以法例相求。相無從法。亦爾也。四者初六品求法。無今求相無也。下半有爲無故。無爲亦無。亦卽法異法。若爲無爲二體。卽相待門破之。若言無有爲三相。卽是無無爲。如成實所說。相卽門破之。有爲無故。無爲卽無。三者無爲例有爲。求有爲。旣無求無爲。亦爾。

四上已明無無爲。如六種品。今明無有爲也。此偈釋經中有爲空。無爲空。易見也。

汝先說有生住滅相。故有有爲。以有有爲。故有無爲。今以理推求。三相不可得。云何得有有爲。如先說無有無相法。有爲法無故。何得有無爲。無爲相名不生。不住不滅。止有爲相。故名無爲相。無爲自無別相。因是三相有無爲相。如火爲熱相。地爲堅相。水爲冷相。無爲則不然。

長行云。以理推求者。方廣盛談一切法。無生滅。此是邪見。謂無生滅也。今是正觀。求之不得。故言以。

理也。如前說無有無相法者。此六種品中第二偈是無相之法。一切處無也。所以作此語者。恐外人言雖復無有三相。何妨明法體耶。是故今明無有無相法。上旣破相。卽知無法體也。

問曰。若是生住滅畢竟無者。云何論中得說名字。

第二大段上來破有三相。今一偈破無三相。又上破法體。今破名字。合名體畢竟空。前問次答。

此不引經。亦非毗曇成實之論。上並引已竟。破之又訖。今云若爲無爲一切無者。云何口中言論有此名字耶。若都無應無所論。旣有所論。不應無也。

答曰。

如幻亦如夢。如乾闥婆城。所說生住滅。其相亦如是。答如夢者。口中亦說夢幻名字。豈可言有耶。二者上來明論中求三相非有。今明三相非無。如幻化而有。豈可言無。前破有見。今破無見。前破五百部立三相是有。今破方廣及諸邪見言無三相。卽是顯中道義也。又上是中道。卽假前中。今是假名。卽中後假名。中道者求定性生滅。畢竟不可得。故言無生無滅。故名中道。無生無滅。假名生滅。故是假名。要先破性生滅。然後始得辨假名生滅也。又上

來是性空義求此性生滅不可得。故是性空。卽世諦中道。今明如幻化生滅。卽是因緣空。卽此幻化有無所有。名因緣空。卽真諦中道。又上來是破病。今是會經。若論中一向破無所有者。經中云何說有三相耶。是故釋云論破著有。是故言無。而經中明有者。必如幻化有也。

問。何故就此品明破申耶。答。一周觀行既竟。故明破申。自從破因緣。竟三相末已來。是破。今一偈略明申也。將此例前三相。旣如幻夢。乃至四緣去來六情五陰等。皆同十喻也。又正意上來顯實。今是

開權顯實者。明十方三世佛皆爲顯一道清淨。亦名畢竟空。亦名如法性實際等。今宜作畢竟空。以大小內外皆是有所得故。須以畢竟空洗之。今言開權者。經中說有三相四緣等皆是隨緣方便說有此耳。又上來明無者。只明有者無所有故。是有不有義。今明有者。只無所有。有卽不有。有義。此中明幻夢舉幻。引眾生覺中虛事。引夢引眾生夢中虛事。乾城喻者。小乘鈍根。但有芭蕉等喻。今爲大乘利根人。故說顯其畢竟空。以乾城喻能成之因。所成之果皆是空也。所以舉三喻者。爲喻三相故。

也。

問他亦云世諦三假同於幻化與今何異答眾生信覺中所見是實夢中所見爲虛今欲借其所信之虛喻其所信之實令其所信之實同其所信之虛而實旣非實復有何虛故羅什師十喻讚云十喻以悟空空必待此喻借言以會意意盡無會處旣得出長羅住此無所住也。

長行爲二初懸答上問如幻下釋偈文初又二前雙標得失賢聖人下說三相意前又二初雙標得失。

生住滅相無有決定。

標得也。

凡人貪著謂有決定。

標失也。謂有別體。定有爲定。無爲前後一時等。皆由決定有三相。於有上更起諍論也。

諸賢聖憐愍欲止其顛倒。還以其所著名字爲說。語言雖同。其心則異。

釋得失也。卽答上問。上問云。三相旣無所有。何故論中得說三相名字耶。是故云。爲欲止常倒故。說三常倒若息。三亦不留。此亦是止三。故說三非是。

說三便有三也。如智度論云。以聲遮聲。非求聲也。言語同者。同說三相也。其心異者。凡夫說三。聞三。作三解。不知不三。三亦不知三。不三。不知不三。三。故無實慧。方便不知三。不三。故無方便實慧。既無二慧。豈有自然無師四智耶。是故凡夫但有無明。不見佛性。無常樂我淨。聖人明三。知是不三。三。亦識三。不三。具四智。無復無明。故見佛性。有常樂我淨也。所以云語同心異。今聖人同其語者。亦令凡夫知不三。三。不三。三。具四智。入佛知見。得成佛也。三相既爾。四緣乃至三論。一切佛經。一切論皆須。

作此識之也。又一種方言。聖心在四絕。言同凡夫說三。所以同凡說三者。令悟四絕。四絕者本不會有三。何有不三如是四句也。

如是說生住滅相不應有難。

汝向不應難言若無三何故說三耶。

如幻如化所作不應責其所由。不應於中有憂喜想。但應眼見而已。如夢中所見不應求實。如乾闥婆城日出時現而無有實。但假爲名字。不久則滅。生住滅亦如是。

釋偈三喻卽三也。

凡夫分別爲有智者推求則不可得。

第二通結得失也。又近結乾城日出卽有少時便滅。合云。如凡夫分別爲有智者求之有卽無正以分別應別如日出也。

中觀論疏卷第十三